

从政痛鉴

钟剑 / 编

反贪公告

—— 大牢里的 74 名市长



上

经济日报出版社

反贪公告

——大牢里的 74 名市长

钟 剑 编

经济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反贪公告：大牢里的 74 名市长/钟剑编. — 北京：经济日报出版社，1998.9

ISBN 7-80127-509-8

I. 反… II. 钟… III. ①纪实文学—作品集—中国—当代
②廉政建设—案例—中国 IV. 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字 (98) 第 24993 号

反贪公告——大牢里的 74 名市长

作 者	钟 剑
责任编辑	陈 佩
责任校对	宋 王
封面设计	李 杨
出版发行	经济日报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宣武区白纸坊东街 2 号 (100054)
总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石油报社印刷厂
规 格	850×1168 毫米 大 32 开 20 印张 4 插页
字 数	460 千字
版 次	1998 年 9 月第 1 版 199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0000 册

ISBN 7-80127-509-8/D·48

定价：36.00 元 (上、下册)

序

本书所收的文章，是反映改革开放二十年来地、县两级或厅、处两级为主的干部违法犯罪的典型事例，绝大部分是市、县两级的主要负责人。故称为“市长”们。这些典型事例告诉我们，腐败已成为我们国家发展的心腹大患。如不引起高度警惕并采取防范措施，任其蔓延，就有亡党亡国的危险！如何在市场经济的情况下有效地制止腐败，绝不是简单运用传统方法就能奏效的。明达之士早已说清了要害，这就是对各种权力加以严格的监督。同时，政治活动应处于公共舆论的监督之下。在大洋彼岸发生的克林顿性丑闻风波说明了美国政治制度的成熟和健康，在那样的机制下，是不可能出现如我们那样权钱交易的大规模腐败的。腐败不除，国无宁日；权力无法制约，腐败难以遏制！尤其是我们处在改革的关键时刻，市场经济确立与成长的关键时期，更应以壮士断腕的悲壮精神推进政治改革，逐步建立起与经济自由相适应的现代政治制度，从而使我们走上长治久安的道路。

目 录

陈王事件前前后后

——共和国心脏的廉政风暴…………… (1)

特区高官进大牢

——深圳市委常委郝敏贪污受贿案…………… (54)

他是怎样堕落成为死刑犯的？

——广东海丰县委副书记王仲贪污受贿案…………… (59)

从副市长到罪犯

——辽宁营口市副市长王长文贪污受贿案…………… (66)

在十张伪证的背后

——山西和顺县委书记李应明强奸案…………… (71)

一个县委副书记的蜕变

——新民县委副书记臧霁受贿案…………… (78)

上台就“捞”的新市长

——湖南津市副市长刘松柏贪污受贿案…………… (84)

县委书记当了“犯人小组长”

——湖南澧县县委书记王本瑄奸污妇女案…………… (91)

副市长“五子登科”

——四川宜宾副市长刘文贪污案…………… (105)

市委书记被捕记

——河南洛阳市长武振国受贿案…………… (121)

劳模·金钱·镣铐

——广西北流副县长吕健行贪污受贿案·····	(134)
煤老虎现形记	
——河南汝州市长徐中和受贿案·····	(142)
青海格尔木黄金风波	
——青海格尔木副市长杨文山等受贿案·····	(156)
红土地上的“污泥”	
——河北阜平县委书记王振荣等受贿案·····	(174)
罕见的“卖官”案	
——江西广丰县委书记郑元盛受贿案·····	(185)
天堂逆子	
——江苏苏州副市长唐韧受贿案·····	(193)
铁窗里的县委书记	
——江西泰和县委书记陈作善受贿案·····	(208)
夜色下的罪恶	
——福建上杭县委书记黄经福杀人案·····	(217)
贪钱的副市长	
——江西鹰潭副市长魏时中受贿案·····	(236)
津门蠹贼现形记	
——天津市塘沽区副区长姚建华受贿案·····	(245)
伸手必被捉	
——中国农行教育部主任谢本元受贿案·····	(261)
官员受贿 激起民怨	
——四川省民政厅副厅长石嘉平受贿案·····	(266)
财政要员 泪洒黄昏	
——湖北省财政厅副厅长曾繁衍受贿案·····	(271)
失晚节权钱交易 触法网自食其果	

目 录

- 云南省人事厅副厅长束开泰受贿案…………… (288)
- 只缘贪婪沦为囚**
- 深圳市计划局财贸处长王建业受贿案…………… (297)
- “新星”的陨落**
- 青海省贵德县委书记李斌受贿案…………… (310)
- 走向堕落**
- 国家科委副主任李效时贪污受贿案…………… (315)
- 百日副县长葬身钱色中**
- 广东博罗副县长郑建平贪污受贿案…………… (323)
- 丹东走私汽车案**
- 辽宁丹东市长常义走私案…………… (327)
- “开明”市长“不开明”**
- 陕西咸阳副市长王开明受贿案…………… (330)
- 副市长走进班房**
- 内蒙二连浩特副市长王润根受贿案…………… (337)
- 贫困县里的“富县长”**
- 浙江泰顺县长王文标受贿案…………… (340)
- 老马“失途”记**
- 湖南娄底市长廖升阳受贿案…………… (344)
- “权把子”错位之后**
- 山东商河县委书记于瑞昌谋私案…………… (354)
- 一个“七品”贪官的内心独白**…………… (358)
- “五子登科”好辛苦**
- 云南大理副市长杨嗣蕃贪污案…………… (365)
- 市委副书记落马记**
- 吉林通化市委副书记高峰贪污、受贿案… (370)

权力的祭坛

——四川简阳市领导层集体受贿案…………… (377)

上贼船容易下贼船难

——四川简阳副市长卿文才受贿案…………… (384)

清贫难耐，“凤”落梧桐

——浙江桐乡副市长吴锦嗣受贿案…………… (389)

权力关前“走麦城”

——广东丰顺县委书记陈仰贤受贿案…………… (395)

一个副市长迟到的忏悔

——吉林舒兰副市长王玉生受贿案…………… (397)

北海“炒地”盗财记

——广西北海市委常委吴志强等受贿案…………… (401)

“5·16”非法移民案

——河北清河县委书记段连庄参与非法
移民案…………… (409)

失去监督 沦为罪犯

——广东东莞市委书记欧阳德受贿案…………… (419)

私欲膨胀造成的“癌变”

——山东博兴县委书记张型鲁受贿案…………… (436)

岂容浮云遮明光

——安徽明光市贪污贿赂窝案串案透视…………… (441)

贪县长栽在“国道”上

——广东佛冈县长廖添财受贿案…………… (446)

钱江廉潮荡污垢

——浙江萧山市长莫妙荣受贿案…………… (452)

揭开“廉洁书记”的面纱

目 录

- 河北邢台地委书记李明珠受贿案…………… (459)
- “须知香饵下 触口是钜钩”**
- 江苏靖江市委书记冯国平受贿案…………… (463)
- 一个市委书记的堕落轨迹**
- 浙江富阳市委书记周宝法受贿案…………… (468)
- 机关算尽陷图圈**
- 陕西长安县政法委书记张文辉诬告案……… (480)
- 毁在“红人”手里的市长**
- 河南鹤壁市长朱振江受贿案…………… (486)
- 贪欲之火的蔓延**
- 浙江嵊泗县副县长范忠飞受贿案…………… (491)
- 堕落市长**
- 浙江靖江市市长王新民受贿案…………… (494)
- 一件“窝案”一群“硕鼠”**
- 山东泰安市委书记胡建学等受贿案…………… (501)
- 被“枕边风”吹倒的市委书记**
- 山东日照市委书记王树文受贿案…………… (508)
- 副市长栽倒在“金中富”**
- 江苏南京市长钟裕辉受贿案…………… (519)
- 从市长到囚徒**
- 河南巩义市长孙兆青受贿案…………… (525)
- 揭开黑幕**
- 河南安阳市市长杨善修受贿案…………… (529)
- 载入“玫瑰园”的县委副书记**
- 辽宁宽甸县委副书记王涛嫖娼案…………… (538)
- 降伏邳州第一贪**

——江苏邳州市委书记邢党婴受贿案·····	(543)
“傍大款” 傍进铁窗	
——辽宁某县副县长袁利受贿案·····	(553)
权力背后的罪恶	
——江苏涟水县委书记陈广礼受贿案·····	(557)
卖官爵落法网	
——河南周口地区行署专员曾锦城受贿案·····	(564)
在无止的物欲中毁灭	
——重庆市渝北区回兴镇党委书记杨时全受贿案 ·····	(573)
私欲铺写的悲剧	
——广东汕尾副市长马红妹受贿案·····	(579)
人生航线的偏离 (之一)	
——江苏宿迁副市长黄登仁受贿案·····	(593)
贪欲驱使下的丑行 (之二)	
——江苏宿迁市副市长黄登仁受贿案·····	(599)
“贿选” 当上副市长	
——山东滕州副市长王宜成贿选案·····	(608)
副市长的灰色人生	
——黑龙江哈尔滨副市长朱胜文受贿案·····	(610)
从“东方之子” 到阶下囚徒	
——浙江仙居县长应一民受贿案·····	(617)
京城第一大案	
——北京市陈希同王宝森受贿案·····	(624)

陈王事件前前后后

——共和国心脏的廉政风暴

1997年9月的北京。几场雨后，半个多世纪罕有的高温炎夏终于熬过去了。烈日下一度曾经显得空旷的人行道上，过往人群重新熙熙攘攘。随处可见刚刚挂起的迎接十五大的红色横幅和正在布置中的临时花坛。不久前经历了邓小平逝世、香港回归两件大事的北京人，平静之中似乎又期待着什么。几件大事接踵而至。1997年真是一个“政治年”。也许是政治中心、文化中心的环境使然，北京人政治兴趣的浓厚颇有知名度，而且大体上也名符其实。

买报轶事

崇文门地铁车站。列车刚刚停稳，人们就蜂拥而入。车厢里挤满了人，温度大概比地面还要高。不无混浊迷茫的空气，难免使人昏昏欲睡。倒是一阵忽然的叫卖声使人一激灵：“最新消息：陈希同贪污案判决！陈希同！刚刚发布的最新消息！”

一位姓冯的老先生不觉心里一动，掏两元人民币买了一份报纸。卖报的小贩刚刚跳下，列车就开动了。冯先生赶快翻开

陈王事件前前后后

叠着的报纸，左右两位邻坐也一反往日北京人在此类场合矜持、漠然的作派，不约而同地侧过头来盯着报纸。冯老先生一版接一版翻过去，先后看到的大标题是：

“悠悠往事，不尽潮起潮落”（配有美女头像，“美目盼兮”）；

“购车：分期付款火爆京城”；

“女老板的爱情遭遇”（也配有女人头像，不过是躺着的，半张着红口；冯先生老眼昏花，看不清这个女人是哭是笑……）

……一直看到第六版的“性病知识与问答”。

“骗人的，”左邻的一位说。

“卖报的早走了！”右邻的一位说。

冯老先生无奈地合上了报纸。那个小贩当然早已一溜烟不知跑到哪儿，继续叫卖他的“陈希同”去了。

老先生叫冯世则，对此事不无感慨，于是有感而发，写了一篇叫作“精明的报贩”的文章，刊登在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主办的《中国经济时报》1997年9月26日“城市周刊”专版上。老先生有何感慨，为何而发？您读了他的文章，自然就会明白，此处恕不赘笔。倒是有件事不能不展开说说。就在冯先生此次买报的一周之后——1997年9月9日，中央宣布了对陈希同问题的进一步处理：中纪委8月29日作出决定并经中央批准，开除陈希同党籍。检察机关已对其依法立案侦查。此前，早在1996年9月至1997年3月，北京市法院就陆续受理了北京市人民检察分院提起公诉的北京市原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曾任北京市人民政府秘书长的铁英，北京市原政协副主席、曾任北京市市政管理委员会主任、市长助理的黄纪诚等17人与陈希同、王宝森经济犯罪案件有关的案件。北京市第

一中级人民法院和市高级人民法院依法对上述案件进行了审理，至1997年8月6日，已全部审结，所有判决均已发生法律效力。至此，被有的老百姓所称的北京的“一、二、三、四”案，除“其一”——原市委书记陈希同仍在侦查外，已全部审结。

“老北京”陈希同

北京人特别关注陈希同等人的案件，是完全可以理解的。

用一句老话说，陈希同是北京人的“第一父母官”；用一句新话说，陈希同则是北京人的“第一公仆”。不仅如此，陈希同是建国以来北京市担任市级领导时间最长的两人之一。从1979年担任北京市副市长，直到1995年7月辞职，将近17年。众所周知的彭真老市长，从他担任北京市委书记算起，到1966年5月被“打倒”，也只有17年。

不仅如此，1930年6月出生于四川安岳的陈希同，还算得上是真正的“老北京”。六十七载岁月，其中有五十年是在北京度过的。陈希同几乎经历了半个世纪来北京沧桑巨变的所有重大事件。

在解放战争中的隆隆炮声中，1948年——49年，十八、九岁的陈希同是北京大学中文系的学生，同时也是中共外围组织“中国民主青年同盟”中活跃的一员。不妨想像一下，如果不是‘出事’，作为地位特殊的北大校友，他会以怎样的面目出现在98年5月的北大百年校庆上呢？

大约是1952年左右，20出头的陈希同调进了北京市委大院，任市委办公室干事，成了市领导机关的干部。时值建国初

陈希同事件前前后后

期正在用人之际，高小毕业生当时即看成知识分子，很受欢迎。像陈希同这样能说会写、受过高等教育的青年党员干部，更是千里挑一、万里挑一的难得人才。1953年，23岁的陈希同被任命为北京市委第二书记刘仁的秘书，尽管职务不高，但却已介入市委领导核心工作。

当时机关干部下基层挂职，是培养年轻干部的一种普遍方法。陈希同也曾在北京第一机床厂7车间任党支部书记，而且干了十年，1963年，33岁的陈希同任中共北京市昌平区农工部副部长，不久又升县委副书记。“文革”期间，他因为曾任刘仁秘书，被看成是“旧市委”的人，下放劳动5年，但据说未受什么太大的冲击。

“文革”后期的1971年，41岁的陈希同，重新担任了领导干部，先是担任昌平区十三陵公社革委会副主任、马池口公社党委书记，后升任昌平县委副书记、县革委会副主任，再后任昌平县委书记、县革委会主任等，当上了“第一把手”。

1978年底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前后，“真理标准讨论”解放了人们的思想，“文革”时期受到打击压制的原北京市委干部，纷纷重新走上领导岗位；陈希同也于1979年12月担任了北京市副市长。1981年9月，陈希同任中共北京市委常委书记，次年又当选为中共中央委员。

1983年4月，陈希同就任北京市市长。1987年11月，在中共十三大上，继续当选为中央委员，1988年4月，任国务院国务委员。1992年在党的十四大后当选为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于是，他手下的人称他为“陈政局”。陈希同走到了政治生涯的峰巅。

然而，就陈希同的政治生涯而言，从峰巅到深渊也不过几步之遥。陈希同终于跌进了深渊。他将作为中共七十多年历史

上，因腐败行为被清除的层次最高的领导人之一走上被告席，也将是1981年判处“四人帮”以后受到审判的党内外职务最高的领导人。

陈希同受到审查已有两年半多，据披露一九九七年初，曾经因为心脏有问题入北京复兴医院（该院以前是间公安医院，是囚犯专用的）；夏秋之交被转移到位于北京市郊昌平县的秦城监狱。

相信学者们从各自的专业层面剖析陈希同的人生轨迹，会得出不同的真知灼见。但即使是一般人，只要从制度与人、权力与人性的关系角度认真思考“陈希同现象”，也不难从中悟出些什么。人们对陈希同的堕落，也许憎恶，也许蔑视，也许不无惋惜……但感情的渲泄，代替不了理性的思考。毕竟是后者更具建设意义。对社会和人性的睿智省察决不是“革命大批判”之类的慷慨激昂所能代替的。

“霸气与“和气”

陈希同尽管成了“首长”，却仍然是人，仍然是有七情六欲的常人；仍然是灵魂一方面飘浮于种种观念、意义的无形之网上，另一方面又千丝万缕于个体或集体无意识的隐秘深潭中的凡人；仍然是存在和活动于某种上下左右纵横交错的人际网络中的个人。

按照马克思的说法，人的本质就其现实性而言，是社会关系的总和。“总和”的涵盖何其深广！人性的丰富和微妙多变，很难用某些符号化了的简单概念准确地概括或界定。

比如陈希同是否“平易近人”就不好说。

陈王事件前前后后

颇能体现陈希同的个性和官风的是他在××广场事件中的一些言行。

××广场的项目是1994年底国务院决定停工的。理由主要有二：一是部分全国政协委员上书中央，状告××广场超高过大，严重违反北京市城市总体规划；二是这个项目投资高达15亿美元，早已超过了北京市审批项目权限。

××广场的规划高度和体量引起了专家们的强烈反对，争论的起源在于它占据了北京市区中心最好最大的黄金地段。该项目占地近11万平方米，东起东单北大街，西至王府井，南临长安街，北至东单三条胡同。该建筑群位于联接王府井南口与东单路口两个繁华商业区的重要街区，又毗邻故宫和天安门广场。

按照北京市总体规划的要求，为保护故宫、天安门广场等中轴线的景观，天安门地区的建筑高度不准超过24米。但××广场最初的规划高度（1994年6月7日提出）平均70米，最高点竟达87.9米。楼面总面积70多万平方米，外观设计为一巨大长方体，有人形容它是“八根柱子一堵大墙”。如此庞然大物，从高度到体量都压天安门城楼和广场一头。一些规划、建筑专家尖锐地指出：“这使城市的中心失去平衡，从而严重地破坏了以天安门广场为中心的首都城市格局。”他们还提出，这个项目规模过大，还会进一步加剧王府井地区交通拥挤的状况，该项目配置的停车场只有1500个泊位，比规划要求的少了差不多一半。

××广场总投资估计15亿美元，折合人民币126.3亿元。其中拆迁费25亿元。需要搬迁的有40多家单位，近200户居民。

由于被拆迁单位中有著名的王府井新华书店，有中国青年

艺术剧院以及一些出版社，尤其王府井新华书店的搬迁，一度引起文化界的大哗，新闻界也曾抗议商业挤掉了文化。

一些全国政协委员在提案中痛心疾首：“北京的宾馆、饭店、写字楼竞相兴建，但长安街上却文化领土流失乃至全面失守。”

在××广场项目一度停工之前的1994年11月3日，曾任北京市副书记、最高人民法院院长的老干部郑天翔，前去探望出院不久的老同事、老朋友陈干。

陈干是北京市城市规划设计院总设计师，北京解放不久，就参加了首都的规划和建设工作，是北京最早的城市规划专家之一。他从头到尾直接进行了北京城市建设总体规划的制订和多次的修改工作。全国许多城市的规划工作，他都参与过，世界上许多大城市的建设，他都去考察过。深厚的自然科学基础、历史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使陈干在自己的专业领域里有着很高的造诣与卓著的声望。

陈干还是一个正直的人，一个党性坚强的共产党员。他为人喜形于色，坦坦荡荡，面对国家建设日新月异则兴高采烈，看到党内严重的消极腐败现象则忧心如焚。对首都建设一些专横霸道、瞎指挥、踢开规划、拿原则做交易的人愤愤不已。于是，陈希同执意上马××广场一事，深深刺痛了他。

郑天翔见到陈干后一如以往倾心交谈，相互聊个没完。陈干更是又讲又画，滔滔不绝，早忘记了自己是病人。陈干说，听到一些情况，心里很憋气，早就想说一说心里的话。

陈干感到憋气的是，这些年北京街头出现了一些怪物，如××广场”，就是一怪。这个庞大建筑，四周并无广场，而恬然命之曰“广场”。还有，北京城里城外，出现了许多“城”，几间房子就可以叫一座“城”，不知道这是从什么地方移植来